

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稽查“四室”装修工程

成交结果公告

一、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稽查“四室”装修工程

二、项目简介：详见本项目公告的竞争性谈判文件

三、公告日期及媒体：2021年11月29日在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网站发布

四、定标日期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1年12月3日9时30分

开标地点：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102会议室（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158号）

五、评委会名单：陈冯、张育红、朱维君

六、成交信息：

成交单位：南通市彩玛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人民路153号（中南大厦）

成交金额：248900元

采购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

联系人：陶女士 联系电话：0513-81589603

自本中标公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对中标结果没有异议的，招标人将签发中标通知书。

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

2021年12月3日

竞争性谈判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贰拾肆万捌仟玖佰元整 大写

(¥ 248900 元整)

单位：南通丰新海陆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马玉浩

日期：2021-12-3

注：1、报价应包括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确定的全部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包括本次项目实施中的所有费用。

2、分项报价同比例下浮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单位名称）的 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稽查“四室”装修工程（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稽查“四室”装修工程（标的名称），属于 工程（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南通市彩玛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65 人，营业收入为 124.3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34.81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数）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1.12.03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